**僱用獎助推介就業民眾切結書**

□就業保險促進就業實施辦法

本人經 就業中心就業諮詢後，同意依□失業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辦法

申請僱用獎助措施，協助本人就業，確實回答下列事項，並完成切結：

1. □本人確實非（公司名稱： ）雇主負責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
2. □本人同意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業務需要查詢本人之勞工保險相關資料。(本案之勞工保險資料，將以「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方式處理與保管，但在涉及法律責任事項時無法保密。)
3. □本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確實無工作。 【若於離開職場期間投保於農、漁、職業工會或屬裁減續保身分者，請填第 4 項】
4. □目前在職業工會、農會、漁會加保或屬裁減續保身分者：

本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投保於□職業工會□農會□漁會或□屬裁減續保身分者，然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確實無工作。

【無參加上開事由者免填】

# 以上填寫資料屬實，如有不實，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特此切結為憑。

切結人簽章：身分證號碼：地 址：

電 話：

# 諮詢人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